

# 基隆市立成功國民中學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九年級補考事宜家長通知書

親愛的家長您好：

國中學生能否畢業，乃依據《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》第十一條：國民中小學學生修業期滿，符合下列規定者，為成績及格由學校發給畢業證書；未達畢業標準者，發給修業證明書：

一、學習期間扣除學校核可之公、喪、病假，上課總出席率至少達三分之二以上，且經獎懲抵銷後，未滿三大過。

二、九年級七大學習領域有四大學習領域以上畢業總平均成績丙等以上。(丙等為60分)

三、七、八年級八大學習領域有四大學習領域以上畢業總平均成績丙等以上。(丙等為60分)

◎補考規定說明：

補考科目：以語文(國文、英語)、數學、社會(歷史、地理、公民)、自然、健體、藝文、綜合領域之各學期之課程內容。

(一)補考範圍：九下範圍。

(二)補考時間：110年5月31日(週一)。

(三)成績計算：補考及格者，該領域學期成績以60分計算；補考不及格者，由該領域學期成績及原始分數擇優採計。

(四)補考次數：每位學生各學期各科以公告時間補考1次為限，逾期未參加者，視同放棄補考機會。

附件為貴子弟本學期成績(以各科節數加權採計)，請家長務必審慎檢視孩子成績表現，維護畢業權益。若有申請補考，請督促貴子弟務必努力準備並準時參加補考(備妥學生證)；並請家長於申請單回條上簽名並依時繳回。

註冊組敬啟 110.5.20

請沿此虛線撕下

## 基隆市立成功國民中學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業成績未達丙等補考申請單回條

選項 (請參考附件，參加者於該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內打✓)				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詳閱補考說明、成績單，但不須申請補考。				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詳閱補考說明、成績單，並申請參加以下學期科目補考：										
109-2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	國文	英語	數學	歷史	地理	公民	自然	健體	藝文	綜合

備註：

一、請學生記下參加補考之科別，以避免忘記或混淆。

二、於學校公告時間內補考，僅該次為限，不得未參加而再參加，或未通過而重新再補考。

三、本補考申請單回條，請家長務必於選項上打✓並簽名，於110年5月26日(三)以前掃描或拍照回傳至 [Jebby173509@ckjh.kl.edu.tw](mailto:Jebby173509@ckjh.kl.edu.tw) 註冊組信箱，待彙整後辦理後續補考作業。

\_\_\_\_\_年\_\_\_\_\_班座號：\_\_\_\_\_ 姓名：\_\_\_\_\_ 家長(簽名)：\_\_\_\_\_